

新乡市气象部门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报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以及河南省气象局、新乡市人民政府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按照 2020 年新乡市气象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际编制而成。主要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，并附相关统计数据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，全市气象部门紧紧围绕河南省气象局和市委、市政府工作重点，扎实推进各项工作，较好完成了各项任务。认真贯彻落实《条例》的各项规定，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促进规范化服务型政府（机关）建设，推进依法行政的重要举措，切实加强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，规范公开内容、及时准确地公告发布政府信息，做到制度化、系统化和常态化，扎实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全市气象部门高度重视利用新媒体做好政府信息的权威发布，加强各类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和有效衔接，扩大信息发布的受众面和影响力。全市气象部门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类别包括：机

构职能、政策法规、行政审批事项、人事管理、工作动态等行政信息，以及气象灾害预警、天气预报、农业气象服务信息、天气实况等公众气象服务信息。主动公开政府信息通过网站、新闻发布会以及报刊、广播、电视等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公开。2020年，通过网站、报纸等多种途径全年累计发布文稿180余篇。中国气象报刊登11篇，中国气象局网站刊登32篇，河南省气象局网站刊登137篇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认真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严格维护政府信息在公开平台发布栏目，严抓发布前审核、发布后更新及文件有效性管理。积极参加各级信息公开培训。2020年，全市气象局部门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件，无因信息公开案件引起的行政诉讼、行政复议败诉，无不予公开政府信息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及监督保障

全市气象部门均成立了由局长任组长的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各县局办公室负责并承担日常管理工作，负责推进、指导、协调、监督气象部门信息公开工作，并按照“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总体要求，各相关科室负责提供具体信息，有序推进政府信息公开。严格执行河南省气象局、新乡市人民政府相关政府信息公开规定和制度，按照“谁主管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畅通社会公众监督渠道，及时公开对社会公众提出的监督意见回应，把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。

（四）加强平台建设

全市气象部门高度重视平台建设，加强官方微信公众号和微博账号管理，安排专门的科室、落实具体责任人来进行管理。注重信息网络安全建设，认真组织开展信息系统安全自查及相关应急演练工作。加强主动公开工作的管理，重视公众号页面加载的信息，加强本局气象网站和微信、微博等信息内容的安全审查，严控网络安全风险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3	0	2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49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（万元）
政府集中采购	2	7.81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
不予处理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，全市气象部门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，包括丰富了公开内容，规范了信息公开程序等。但依然存在不足之处，主要表现为信息公开时效仍需进一步增强，信息公开内容仍需进一步丰富。2021年，新乡市气象部门将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紧密结合全市气象部门实际情况，进一步健全规章制度，提高信息公开的及时性，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效率和质量，结合各级领导和社会公众的需求，及时更新政务信息和气象信息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